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8,463,035 股，每股发行价格 5.14 元，募集资金总额 194,530 万元，其中现金 125,140 万元。现金中 120,000 万元全部用于增资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原宁夏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成云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用于建设数据中心项目，5,14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1,7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92,83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截止 2016 年 4 月 5 日已全部到位，且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210531 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与当前余额情况

1、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总额 1,945,300,000.00 元，产生收益 9,951,132.29 元，累计募集资金 1,955,251,132.29 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13,313,299.49 元，其中：建设数据中心项目使用 268,013,299.49 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 51,400,000.00 元，归还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债务 693,900,000.00 元。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当前余额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总额 1,945,300,000.00 元，本年产生收益 23,560,934.34 元，累计实现收益 33,512,066.63 元，累计募集资金 1,978,812,066.63 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08,262,632.62 元，其中：建设数据中心项目使用 462,962,632.62 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 51,400,000.00 元，归还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债务 693,90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94,949,333.13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扣除誉成云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628,000,000.00 元外，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当前余额 142,549,434.01 元，具体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管银行	账号	金额	性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	誉成云创：64050155010000000109	21,457,734.18	活期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誉成云创：54520188000014104	10,887,011.27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誉成云创：951900694510803	64,932.88	活期存款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	誉成云创：25060140900006717	52,306.78	活期存款
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太平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誉成云创：583525310200015	10,042,723.24	活期存款
	誉成云创：583525310200028	50,000,000.00	定期存款
	誉成云创：583525310200030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誉成云创：583525310200043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誉成云创：802310010122818363	44,725.66	活期存款
合计		142,549,434.0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08年3月版）进行了全面补充和完善，并制定了《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16年1月2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中的12亿元用于增资誉成云创，因此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及誉成云创分别又与中国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太平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关于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5 月 14 日、5 月 21 日及 2017 年 8 月 1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事项。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由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且使用完毕，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上述银行及国元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之情形。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4,53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94.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826.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云创数据中心项目	否	120,000	120,000	19,494.93	46,296.26	38.58%	注 1	2,356.09	是	否
2、归还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债务	否	69,390	69,390	0	69,390	100%			是	否
3、补充流动资金(含发行费用)	否	5,140	5,140	0	5,140	1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4,530	194,530	19,494.93	120,826.26	—	—	2,356.09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赛伯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卓创众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云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赛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赛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 120,000 万元，该部分认购资金全部用于增资宁夏云创并建设数据中心项目；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以其对公司的债权认购 69,390 万元，该部分在发行时不直接募集现金，以现金认购 5,140 万元，该部分现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宁夏云创需要对上述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宁夏云创将用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誉成云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3,321.39 万元。经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3,321.39 万元。公司本次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誉成云创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短期现金

	管理产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宁夏誉成云创募集资金余额为 77,054.94 万元，其中：该余额中 4,254.9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项目建设，10,000 万元为定期存单，62,800 万元为购买的保本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项目目前按进度实施中。